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裁定

114年度附民字第688號

原告 蕃薯藤國際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吳麗芬

訴訟代理人 林美倫律師

王培安律師

被告 高銘龍

上列被告因背信等案件（113年度易字第165號），經原告提起附帶民事訴訟，查其內容繁雜，非經長久之時日，不能終結其審判，爰依刑事訴訟法第504條第1項前段規定，將本案之附帶民事訴訟移送本院民事庭，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7 日
刑事第八庭審判長法官 解怡蕙

法官 林奕宏

法官 林志煌

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劉亭均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7 日